

证券代码：836157

证券简称：顺邦通信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辽宁顺邦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8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孙欢启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4,247,8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3.58%。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4、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的规定，董事会对 2020 年日常工作以及公司治理、企业制度建设、经营管理工作等进行了回顾和总结，对未来经济形势等情况进行探讨，提出了公司 2021 年经营发展思路和工作计划。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4,247,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无

(二) 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对 2020 年度工作情况及事项的监督情况进行了总结。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4,247,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无

(三) 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辽宁顺邦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06) 和《辽宁顺邦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07)。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4,247,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无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1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根据公司 2020 年度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 2021 年度的发展计划，编制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4,247,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无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年度审计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审议由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的致同审字（2021）第 210A00891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2020 年年度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4,247,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无

（六）审议通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议案；

1、议案内容：

审议由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的致同专字（2021）第 210A005829 号的《关于辽宁顺邦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4,247,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无

（七）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制定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暂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4,247,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无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1 年审计机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监会对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要求，公司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负责会计报表审计及其他有关业务的咨询服务等业务，聘期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4,247,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无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对外投资的公告（购买理财产品）》

（公告编号：2021-008）。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4,247,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炜衡（沈阳）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包志鹏、闫学刚

（三）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有效，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合法，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辽宁顺邦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二）《北京市炜衡（沈阳）律师事务所关于辽宁顺邦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〇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辽宁顺邦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0 日